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【校際朗誦節通告】
小二至小六適用

敬啟者：

本年度校際朗誦節將於11月至12月期間舉行，本校鼓勵同學自由報名參加，詳情如下：

- 日期：2019年11月18日至12月18日
- 參加項目：普通話組詩詞獨誦、粵語組詩詞獨誦、英文組詩詞獨誦、宗教作品朗誦-基督教經文（粵語）
- 參加資格：本校各級同學
- 費用：粵語、英文及普通話**每項活動須繳交報名費\$135**。
（稍後以「繳費靈」方式付費。有關電子繳費安排，請家長參閱稍後派發的通告）
- 報名方法：凡有興趣參加的同學，把填妥的回條於9月4日（星期三）交給該班班主任，本校稍後將代學生報名。
- 練習：敬請家長督促 貴子弟在家練習，而中文科老師、英文科老師、普通話科老師及聖經科老師亦會在校指導同學。
- 備註：
 - 本校鼓勵由家長帶學生參賽，比賽地區有以下選擇：
「U」指市區（包括香港島、九龍、離島及西貢）
「E」指新界東區（包括上水、粉嶺、大埔及沙田）
「K」指荃灣及葵涌區（包括青衣）
「Y」指屯門及元朗區（包括天水圍）
如家長需要學校安排人員帶學生參賽，請必須選「U」市區
 - 實際參賽日期、時間及地點由大會編訂，稍後會作通知，惟參賽日期有機會與本校上學期考試相衝，如遇此等情況，請家長自行付費申請更改參賽日期。
 - 申請手續必須於九月四日（星期三）或之前完成，逾期恕不接受申請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
校長 鄭安娜 謹啟

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

回 條

通告：201909010B

敬覆者：貴校有關校際朗誦節通告，經已獲悉。

參加校際朗誦節活動。

普通話組詩詞獨誦

粵語組詩詞獨誦

英文組詩詞獨誦

宗教作品朗誦-基督教經文（粵語）（只限四至六年級）

學生英文姓名（與香港身份證相同）：_____

敝子弟

比賽賽區（填寫英文代號）：_____

自行帶子女參賽

需學校安排人員帶學生參賽（只限賽區填寫「U」）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不欲參加校際朗誦節活動。

學生姓名 / 學號：_____（ ） 家長 / 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家長 / 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